

## 內政部 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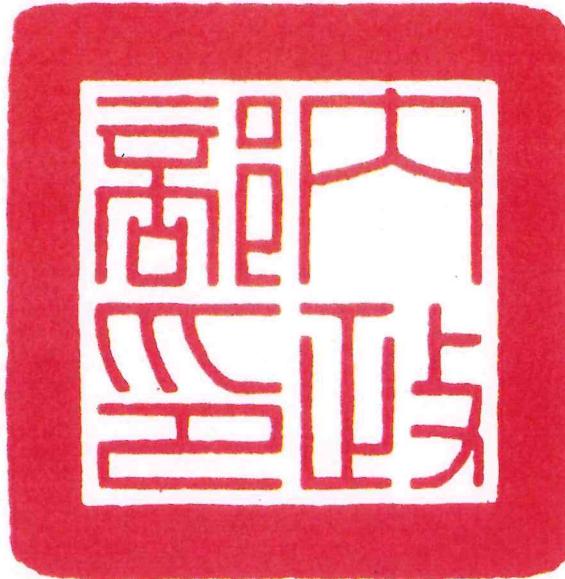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國更字第1130805752號

裝

訂

線



主旨：「變更高雄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（配合台39線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工程）案」第2次公開展覽計畫書圖，並舉辦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第1項、第27條第1項第4款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3年6月25日起至113年7月25日止，共30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分別於高雄市政府、高雄市燕巢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，並訂於民國113年7月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整假高雄市燕巢區公所舉辦說明會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依式（如附件）向高雄市政府提出，公開展覽期滿後，由高雄市政府彙整陳情意見函轉本部，並由本部國土管理署研提研析意見，俾供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

部長 刘世芳